

愛情

三部曲

· 潘万贤 · 著

序

杨 鹂

潘万贤先生早业毕业于贵州师大(原贵阳师院)中文系,现为黔东南州民族干部行政管理学校的高级教师。快近60岁的人了,他一如10多年前在麻江县中学高中部当我们的老师时那样激情满怀、红光满面,始终有一颗年轻火热的心。

那时,潘先生是我们的班主任,负责讲授语文课。学生们常常被他乐观旷达的精神和情绪所感染,觉得他仿佛一个激情澎湃的诗人,都乐于与他相处交谈。他认为我作文做得好,几乎每篇都拿到同年级的4个班去当范文讲析,并预言将来我会成为作家。由于这个缘故,我与潘先生的关系十分融洽,我们常常在一起谈论学习,探讨写作,由此建立的师生情谊一直很好,持续至今。5、6年后,我虽没有成为名符其实的作家,有负潘先生的寄望,但阴差阳错作了学者的我亦可让他以慰初衷了。

当时,潘先生除了兢兢业业授课外,还主编8开的油印文艺小报《朝霞》,编发学生的优秀作品,亲自撰文以作示范,将其时的麻中校园文学创作搞得红红火火,对提高学生们的写作能力起了很大促进作用。

潘先生师德极好,一直以“传道授业解惑”为己任,全面关心学生的健康成长。尽管他有较强的写作能力,但从不见他写文章去发表,学生们觉得可惜,多次劝他不妨试试,他总是笑嘻嘻地说不忙,等退休后再写不迟。

后来我上了大学,之后又参加了工作。此间,潘先生由麻

中语文学研组组长提升为教导主任，不久又调到了州民管校。虽然师生俩偶有见面，考虑到他教学任务繁忙，也不便再问起写作方面的事。这样一晃就去了10多年。93年，他知道我在执编一本综合性文化艺术杂志，便带着在北京某刊物发的一个中篇小说剪样和几个中短篇手稿来找我，说他即将退出教坛，目前课较少，写了些小说散文让我看看。没想到一看立即被他充满激情的文笔吸引住了。真是文如其人。虽然这些作品在写作技巧上受传统手法的影响较大，显得有些平铺直叙，但内容却贴进现实，几乎每篇的情节、人物和内容都有生活原型，写的都是“我”耳闻目睹或亲身经历过的人和事，具有浓郁的生活气息，完全可当作纪实文学作品来读，作品中的人和事仿佛就发生在读者身边，比较吸引人。于是我有选择地陆续在刊物上给他发了3个中篇和两个短篇。这些作品发表后社会反响亦不错，这就大大激发了潘先生的创作热情，仅在94年内又写出了洋洋洒洒20多万字的爱情题材作品，我建议他出个专集，以示在爬格子上作了小结，潘先生高兴地接受了，并请我作序，同时任责任编辑。现在这本《爱情三部曲》由于篇幅限制，未能完全容纳其全部作品，但却是筛选出来的优秀部分，计10多篇，20余万字。这些篇章多数写的是各种有趣的爱情故事，我相信读者诸君尤其是年青人一定会喜欢的。

潘先生一生热爱教育事业。据他透露，等这本书出版后他再找点钱，在他的家乡——雷县一个偏远苗族乡村——小学设立奖学金，以鼓励那些勤奋读书而家境贫寒的苗族孩子，提高年青一代的科学文化素质。我衷心预祝他这个良好愿望早日实现；同时，期望他笔耕不辍，拿出更多更好的直面人生的作品面世。

1996年4月18日于凯里

目 录

序	杨 鹂
《爱的柔情》	(1)
《爱的思索》	(22)
《爱的承诺》	(69)
《爱你才追你》	(104)
《爱情三部曲》	(114)
《迟到的爱情》	(135)
《情系苗寨》	(157)
《寂寞的心》	(187)
《爱的挫折》	(203)
《托 付》	(211)
《黄昏恋》	(218)
《情洒苗寨》	(239)
后 记	(298)

爱的柔情

有人说，女人最温柔，但我说，爱的柔情更迷人。

我和舒茜结婚已两年，她是我大学四年级的恋人。但我的初恋还是在高中时期，那是在读高三那一年。说来也怪，那年我刚好十七岁。

十七岁，对我来说可算是钟情的骚动时期，因为我已开始懂得了人生，对自己的人生有了新的追求。

我发现自己已经变了，变成了一个爱收拾打扮的男人，我也不知道是因为家里过于富裕，还是追求过高，总觉得钱不够用了。可是，在班上同学们的眼里，我是第一个“整容”的人，每天都穿着整洁的衣服到学校去，头发隔几天吹一次，而且经常梳得整整齐齐的，有时还擦上点凡士林，走路也讲究文雅大方的姿势了。

在我们班上，我的学习成绩一直名列前茅，特别是物理和化学，不需要花多少脑筋就能解出来，所以，同学们都称我为“翰林”，就因为这一点，平时跟女生接触的机会也频繁起来。而每每跟女生讲完一道题目，我都含一个甜甜的微笑，尤其是肖芳同学，我最爱跟她逗笑。她是农村姑娘，为人老实，平时不大爱说话，学习倒是挺用功，但成绩不理想。我也不知怎的，我每次跟她逗笑的时候，她总是红着脸，没有说话，只是低头微笑，不敢抬头看我，而我在没有看她的时候，她却走到离我不远的地方偷偷地瞅了我一眼，这一眼就象一支美丽的箭那样，射得我心里痒酥酥的，我仿佛感觉脸

上有些发热了。于是，一种爱的潮汐开始在我的心中萌动。因为她的桌子跟我坐的相平排，所以跟我同桌的同学常常对我说：“你注意没有，我发现肖芳上课爱呆呆地看着你。”我对他的话没有表态，其实，我心里早已有数，只是谈恋爱是中学生的禁区，我还得关闭自己感情的“窗户”，因此，我不敢向她表白我的爱。

中国人常言，一个巴掌拍不响，两个巴掌能鼓掌。光我有情，她无意也谈不了恋爱。

谁知，那是星期六的傍晚，我从家里到学校上晚自习。走进教室，室内空无一人，我刚伸手进抽屉拿物理作业本来做，突然发现里面夹着一叠方形的纸条，打开一看：呀！原来是她写的。这使我感到又喜又慌，两手拿着纸条不停的颤抖，心里象有一只小兔在“蹦蹦”的跳，我真有点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了。我急忙一个字一个字的念：“今晚如果无事，我在酱油厂背后小路旁的大榕树下等你，相信我，我……肖芳”。开始，我想固执不去，怕投进爱的情网，不能自拔。可是，又控制不了自己的感情。说实话，我也爱她，只是不敢在她的面前表态，如今她已主动了，我还有什么犹豫的呢？记得有人说，爱情是两颗碰击起的火花，而不是一颗向另一颗敲。我还是去一趟。

我怀着兴奋的心情走到大榕树下，四周静穆，她早已坐在一块石凳上，背着面装没有看见我。我悄悄走过去，想对她来个突然袭击。可是，她耳灵，目光仿佛在注视着自己的鞋，两只手不安地捻弄着褪了色的兰布衣。良久，她才将头微微左侧，扇形的眼波，刚刚网住我的面盘，那眼波似乎混着花香在我身上拂动，她没有说话，那无言的默契，说明她

对我的爱已达到了坦诚的境地。我望着她那迷人的倩影故意问她道：

“肖芳，你怎么想到给我写那张信条？”

“爱你呗！”她羞红着脸说。过一会，她又说：“老万，我几次想约你来玩，但老是没有机会，又怕同学们知道，所以，只好……”我听她这一说，赶忙打断她的话说：

“你不怕老师知道吗？”她抬起头来，用她那含蓄的，透露着柔光的眼神看了我一眼说：“怎么不怕？中学生是不准谈恋爱的，但我一直在羡慕你，由羡慕而敬慕，由敬慕而爱慕，由暗暗的爱慕中爱上了你，你不觉得我傻吗？”我也坦诚地对她说：“我也爱你，只是我们还年轻，还未把握生活和爱情的全部含义，看来，我们还是关闭住自己感情的‘窗户’吧！暂时将它视作一座‘修道院’。”她突然站了起来，吃惊地望着我，也许我的话刺伤了她的心，她有点悲伤地说：“你是嫌我将来考不取学校？我其所以今晚叫你来，我想请你在学习上多帮助我点，让我们共同进步。因为我即需要你的爱情，也需要你的帮助。”她的话是那么真诚、恳切，我真感到有点无话可说了，我俩都在沉默，只见她呆呆地望着黑黢黢的远山，月亮不知躲到什么地方去了，空旷的原野和黑夜给我们的心头增加了几分压力，偶尔听见大雁在天空有几声鸣叫。

在黑夜里，我第一次单独跟一个姑娘约会，我感到心里还是有点害怕，但既来之，则安之。我想：学校和家庭父母知道了，当然少不了闲言碎语和唠叨打骂。但我始终认为，幸福不能从天降，自己的命运掌握在自己的手里。如今，她需要我在学习上帮她一把，我怎么好谢绝呢！我走近她，用手轻轻拍着她的肩膀说：“肖芳，学习上我肯定要帮助你，但你

怕不怕别人的闲言碎语？”我有意地把最后几个字提高了声音，她转过头来，我们的目光相对，她那象孩提般锃亮的目光，仿佛在燃烧。在朦胧的夜色之中，她突然张开双臂搂住我的脖子，给了我一个甜美可爱的吻。这是有生以来第一次接受女人的吻！瞬间使我感到一阵幸福的眩晕，一种从未有过和甜蜜、温馨、陶醉。我心里在暗暗地想，此时此刻，男人的主动和女人的被动关系似乎颠倒了，我顿时感到不知所措。记得有人说过，在恋爱的角色中，男性喜欢扮演征服者，女性喜欢演被征服者，看来这个结论下得还不完全对。回想这几年来，我接触的女性有好几个，但无人能比她恬淡、娴雅，无人能比她温柔、可爱。只有她才真正能启动我的心扉，产生爱的感情。我们并肩地沿着通往学校的小路走去。这时，月亮出来了，山城的田野在月光下显得那么宁静、幽雅、明朗。她自言自语地说：“走自己的路，让别人去说吧！”

在回校的途中，她诚挚地对我说：“我先回去，你等一会再进教室！”说完，她直往教室跑去。我只好照她的话去做，一个人放慢脚步向学校踱去。

当我走进教室时，只有几个同学在看书，他们都抬头看我，我故作镇静，其实心头是慌的。我深知，未成熟的果实是不能采摘的，同样一个未成熟的我也不宜步入情场，但跟少女在一起恋爱又是迷人的、幸福的，我始终控制不了已燃烧的爱情。中学生恋爱是禁区，可是我却明知故犯，但我又认为人在感情中对生活的把握和满足也是一种探索，为感情而活着比为理性而活着更有意义，因此，我终于恋爱了。我斜目去看肖芳，她只埋头在做作业，我猜她的心也和我一样激动。我们这种偷偷恋爱，彼此过早地空掷情感的做法，既

是甜蜜，又是害怕。

事后，我们的确有过一段甜蜜的恋爱生活。有一次，我们到街上一位女同学家去过生日。晚上九点钟的时候，她突然提出这里的空气太燥了，我们到外边走走，吸些新鲜空气。

我只好陪她在枝繁叶茂的林荫道上散步，刚走一段路，我发现她在沉默，我问她：“你好象有什么心事！”

她先苦笑，继而就扭转脸，背朝我一声不吭，我凑到她面前，把手搭在她裸露的肩，看见她的脸上淌着泪水。我的手象触电一样抽回来。

“你哭了？”我惊惶地问。忙掏出手绢揩她脸上的泪痕。

好一会她才说：“今天也是我的生日。”

我一惊：“为什么不早告诉我，我邀几位朋友到我家去为你庆贺生日？”

她摇摇头：“在学校人太多，我怎么好意思到你家里去呢？”

“那我俩到大榕树下那块石凳上去，我立刻给你买一瓶果酒和一个生日蛋糕。”我兴奋地说。

她说：“那太好了，要不，这一个夜晚真够我熬的，心里怎么能平衡？看人家过生日有多气派，可我……”

我安慰她说：“静谧也是一种享受。”说完，我们便到商店去。

当我们提着东西走到石凳上，月亮已升起来，照得大地亮堂堂的，月光从榕树叶之间的空隙掉下来摔在石凳上，一块亮，一块黑。我为她点燃蜡烛，唱了祝她生日快乐的歌，又帮她吹灭了蜡烛。她脸上溢出幸福和动情的笑意。这时，我才发现，她显得更美了。在月光下，她那中等身材，长得十

分俊俏，圆圆的脸蛋，乌黑的头发，扎着两条长长的辫子。弯细的眉毛，一双黑墨的灵活的大眼睛，显露着和蔼可亲的神色。我真想一下子把她搂在怀里。

初恋生活真有意思。星期天，我们有时，一起到月下河岸边，看天上的星星；有时，一起坐在饭馆里，在明亮的电灯光下，看对方比星星还亮的眼睛；有时，一起去看电影。但每一次出去都必须是秘密的，一前一后装作路人一样。每当这时，她心里充满宁静和柔情。可是，在一段长时期的接触中，我怎么也读不懂她深潭似水的眼睛里那种极其复杂的忧郁，是不是她早已有了朋友，我开始在怀疑。

又一个星期天下午，我们偷偷地溜到城脚的涧溪边散步。流水淙淙，山风拂拂，俩人默默地向山上密林走去。她抬头向四周的山林扫视过去，连绵不绝的绿树翠竹中，一丛丛深红的、浅黄的、紫褐色的映山红，羞涩地躲在葱茏的树木背后，若隐若现。她陶醉在大自然美的享受之中，她突然卧在草地中，双眼微眯，望着天空。随后起来，一手拉着我也躺在地上，这时她流下了眼泪，她紧紧地握着我的手，说了一句我永远也忘不掉的话：“老万，我已订婚了。”我一听，心里如遭雷击一般地僵住了。

肖芳痛苦地闭了眼睛：“我父母亲强迫我订的，他是一个木匠，家里经济较富裕，但我一直不同意。如果我考取了学校，我一定退了这门婚事，你愿帮我吗？”话刚完，泪水从眼里一下涌出来，因为那是恋人的泪，就显得特别真切，特别令人爱惜。

“在学习上，我可以帮你，但这一婚事全靠你了。”我不知这种回答是否对，大脑一片空白。

几分钟后，她用手帕轻轻擦去眼里的泪水，我们互相对视着，谁也不讲一句话，那无言的默契和眼神的交流，说明我们的爱真的已达到了坦诚的境地。为了安慰她，我只好说：“别难过，婚姻的基础主要是纯真、高尚的感情，既然你对他没有感情，这就不会有幸福的。”她听我这一说，人也活跃起来，她突然拉起我的手站了起来，激动地说：“我懂了，幸福要靠自己去争取，去创造，不能靠上帝的恩赐。如果一旦考不取学校，我也要退掉这门婚事。”说完，脸上露出笑容。随后，她又滔滔不绝地说：“真正的爱情不一定非和婚床相连不可。只要你真挚地爱过一个人，不论结果圆满与否，总是一种幸福。”真是出乎的我意料之外，她的感情那么丰富，心胸那么宽广，她对我的爱那么深，我这时才真正体会到，爱情真是人类最伟大、最深沉、最美好的感情。所以，有人说，爱情本身其实是一种气氛。过去，我总不敢涉猎于爱的情河，如今一旦堕入情网，我真有点爬不起来了。我们手拉手穿过那不知名的小树林，追逐、嬉戏、谈天。我那快乐，我常把欢笑成串的抖落在树林中。于是她会忽然地用手环抱住我的脖子，热情地喊：

“哦！老万，我真愿意对这座山林喊一声“‘我爱你！’”然后，一松手，又跑向前去。

我望着她那深邃而乌黑的眼睛，我望着她那张成熟而真挚的脸，我心底竟涌出一份激动的柔情，我也赶忙跑向前去，我用手搂住她的腰，吻住了她的唇。

片刻之后，她抬起头来，她的眼眶竟有些湿润。

“知道么！”她微笑的说：“这是你第一次主动的吻我。”

“是么？”我愕然地问。

她笑了，笑得那么开心，那么幸福。

最后，我们相依地沿着山路回城。一路上，一种憨厚，慈爱像一股春潮又忽然从我的两股间涌出，我很想一手又把她搂在怀里，但我又觉得不能再去吻她，因为爱情不是单纯的性的体验，爱情需要更真诚、更持久的感情，自尊、自重、自爱，不是逢场作戏，要控制自己的感情。爱情如果离开了理智和相互信任，就必然会带来不幸，酿成悲剧，所以，在示爱和求爱中要有分寸，不能乱来，这是我从一些文艺读物中了解到的道理，我不能越轨。她看出我的心思，她试探地说：“我看你在想什么？是不是你又感到吃醋了。”我笑了笑说：“这怎么叫吃醋呢？我现在才发现你心直口快，心灵好！”她“哈哈”地笑了，笑得那么快活，那么甜蜜。初恋，对于我们这些刚刚萌动春情的恋人，真象一首多情的诗，一幅迷人的画。我们热恋的确充满着诗情画意。

时光如流水，转眼间，我们就要临近毕业考试了。肖芳在我的帮助下，她的学习虽然有些进步，但学习成绩仍不很理想，脑子反应较迟钝。

七月的熏风阵阵吹来，我正忙于复习功课。一个星期六的夜晚，肖芳又送来一张纸条，约我去散步。我们这次是沿着当初那条约会过的小路默默地走去。她那娇美的脸蛋在朦胧的月光下，显得更加妩媚、更加纯洁，就象掉在清水中的明月，闪射着迷人的亮光。她低着头，一句话也不说，我觉得她有什么心事，不敢开腔。在行进的途中，她侧过头来看着我一脸严肃的表情，几欲开口，却什么也没有说。一种不祥的感觉向我袭来，世界就在此刻的对望中沉静。地球仿佛也像忘记了转动。

“你叫我来陪你数星星，是吗？”

一上路，我就觉得有些异样，她不再象以前那样说笑，撒娇了，心事重重的样子。于是我半认真半逗趣地问。

她叹了一口气，有些失望地说：“我们——、我们——、老师知道了。”

听了她这一句，我明白了。但是，我还是强作镇静地安慰她说：“知道了又怎样，他问起你的时候，你就说没那回事，我们经常在一起交流学习经验而已，反正恋不恋爱，用尺子不能量，也没有仪器检验，怕什么。看把你吓得那样子，我还以为是什么了不起的事呢？”

“我不是这个意思。”她直爽地吐露真情，眼睛在月光下闪烁。

“那你是……”我在试探她。

“老师不辞辛劳地带我们四十个同学苦熬了三年，到头来却只有两三个希望考取大学，你是其中之一，不要把这仅有的希望从你手中毁掉。为了老师，更是为了你自己，我们分手吧！再说，我也不应该拖你的后腿，请你忘掉我们过去建立起来的一切感情吧！”她象放鞭炮似地，一一地把自己的内心袒开，我深感她的心灵那么美，那么宽阔，一心只想到别人，这高尚的道德情操，怎能不牵动我的心呢！

“我不要分手，也不会放弃学习，更谈不上有什么拖后腿之类的说法。”我象在抗议，我的心乱极了。

“可是，你的成绩在下降了，我的‘翰林’！”她有点生气的说。从声音里流露出一个阅历不深的农村姑娘对男朋友的关心、体贴。她的心灵，留给我印象太美了，真是美得沉静，美得高雅，美得含蓄，美得动人。这不是用眼，而是凭着我

的心去感知的。

“是的，这次模拟考试中，我的确从第一名跌到了第四名，虽然下降的幅度不大，却是在关键时刻下降，再降下去是不堪设想的。但我不明白，为什么在爱情和事业中，只能选择其中一样呢？难道学生时代就没有一条中间的路可走吗？”我伤心地给她解释，她为人正直，性格虽然有点内向，平时语言不多，但到了紧要关头的时候，那埋藏在心底里的思想就会通过语言，一下子倾吐出来了。

她痛心地说：“遗憾的是我的成绩太差，不过，自从我第一次约你出来的那一晚上起，我自始至终地爱着你。我知道，你是听惯了女人们对你说‘我爱你’的话。但是，我确敢自负地说，从来没有一个女人曾经象我那样自卑、那样忠挚地，那样专诚地爱过你，任何事物都比不上一个女孩子的静穆爱情，这种爱情是绝望的，却是缠绵的，虽是遏抑的却又是热烈的，决不是一个有阅历的妇人的那种贪婪的爱情。不过我需要你……”她说不下去了，她一把抱住了我。我看到她眼睛里的晶莹的泪珠在月光下闪耀着。随后，她又惊慌地推了我一把，立刻收回双手说：“在这段时期里，我的思想斗争很激烈，我在思索，在痛苦。有时候我不禁要想，我要不认识你就好了。但是一切都迟了，我已经认识了你，并爱上了你，而且把你化为我身体的一部分了。你一定认为我好自私。是的，我觉得我还是不能有过多的私欲，也就是说，我不能占有你，我祝你榜上有名！”说完，她含着眼泪，低着头，向学校跑去。

当我下意识地叫了一声“等一等”时，她已消失在那林荫的小路上，我竭斯底里地喊：“不，不！”然而，空旷的山

野没有回音。

肖芳走了，这段时间她给我带来了初恋的甜蜜，但也给我带来了早恋的忧伤。记得有人曾经说过：早恋像清晨苇叶上的露珠，美丽、纯洁但短暂。这话一点不假，尽管我们早恋的花朵是美丽的，郁香是醉人的，但是，现实生活中蕾苞未开而遭践踏，馥郁未浓被吹倒的例子太多了。

肖芳的确走了。我凝视着她消失的背影，有种心痛似的柔情注进了我的血管，绞痛了我的心脏。我只好垂头丧气地拖着铅似的脚步回家。

后来，我自然是有几天的消沉，在寂寞中又渐渐地被那一张张模拟试题所吸引，心中也淡化了苦痛。毕业会上，从彼此的对望中，从她“不在乎”的目光中，我看到她的无奈、忧伤，她真是一个自知之明的好姑娘。

不久，我终于戴上了“贵州大学”的校徽，却再也没有听到肖芳的消息。她家在农村，离我在的县城还有三十多公里，不知道她是否已退了那门婚事，或者已结婚。如果真会存在心电感应，我想她会在寂寞的时候能听到我为她奏一曲“只要你过得比我好”的乐曲。

如今，我回想起这段初恋，我认为肖芳留给我的爱是温柔的，难忘的，真是柔情似水，佳期难忘。

读大学以后，我不得不把当年萌发的爱情烈火熄灭掉。我集中精力在学习上，希望能在书中寻找快乐。

但人是生活在社会上，而不是在真空中。我默默地发奋读书，每天除了听课而外，其余的时间都泡在阅览室和图书馆里，第三年，我的学习在班上又是名列前茅了。班上的女同学又经常来找我探讨问题，这使我不得不起在高中时的

情景，难道丘比特的箭又向我射来了吗？往日与肖芳的初恋又浮现在眼前。但我总觉得不必匆忙打开这瓶“酒”，因为爱情的酒存的时间越长越香。所以，三年来我一直在埋头学习，打算不忙去恋爱。可是，有的姑娘的确在暗暗地爱你，不是吗？

一天，班上的舒茜同学在校园的球场边约我，她红着脸说：

“晚饭后，我们到溪边去散散步吧！”

“可以。”我感到脸上有点发烫说。

舒茜走了，我从球场上一步步地向宿舍走去，望着她远去的情影，我又想起了肖芳也是主动向我进攻，难道舒茜也和她一样吗？女人呀，你们带给男人是那温柔的情，可是，作为一个男人，难道我能辜负她们的求爱吧？我又有什么本事呢？只不过学习好点、爱爬点格子，难道这就是爱情的本钱？

夕阳收走最后一线阳光时，我兴奋地走到溪边。舒茜亭亭玉立地站在溪边欣赏浪花，她穿着一件柔软的宝蓝色毛衣，外罩一件白色薄呢衣，显得那么高雅迷人，当我走近她时，却嗅到了一股法国香水“爱抚”的香味。

“我已等你二十分钟了。”舒茜有点埋怨地说。

“我刚走到校门口，小敏拿了一道题目来问我，所以，来迟了，对不起！”我向她解释道。

我们沿着那条披着银色的月亮象飘逸的纱巾，攀附着银白色的小路走去，小溪从东向西，潺潺地流着。

“老万，我们只有一年就毕业了，三年来，我发现你一直在默默地奋发读书，班上这么多女生，你难道一个也不喜欢吗？”她象在试探我的心。

我微微动容说：“怎么不喜欢，因为她一直站据了我的心。”

“她是谁？”舒茜急切地追问。

“她是我高中时的女朋友，她叫肖芳，我们已恋爱一年了，可是，最后她走了。嘿！初恋是一个人一生中最难忘的，那种感觉以后不会再有。”我如实地袒露了自己的真情，其目的是想看看舒茜是否原谅我。但从她的表情来看，并不感到有醋意。

“她美吗？她怎么走了，你能告诉我吗？”舒茜又迫切地追问。为了赢得她的爱，我只好把我们当年的恋爱情况如实地说给她听。

当她听完我的讲述，她突然停下脚步说：“她真好，想不到，一个农村姑娘，感情那么纯洁、无私，后来呢？”

“去年暑假我回家打听，听说她已退了那门婚事，在家乡一所民办小学代课，第二年跟一位老师结婚了。”我认真地说。

这时，她靠近我，仿佛如梦初醒地说：“啊！忘了，我今晚约你来，想了解你对我的印象如何？”

我直言不讳地说：“你了解了我的过去，你不觉得跟我接触而感到吃醋吗？”

“那是你的过去，知道了就没那回事。不过，三年来，我一直在观察你，你为人老实，忠厚、学习又好，我真羡慕你，由羡慕而爱上了你，所以，今天才约你出来散步。”她大胆暴露了自己的思想，这使我感到，每一位姑娘，只要她爱上了谁，她却主动地发起进攻，她和肖芳一样，这种爱的柔情，好象每个怀春的少女都有。这也许是女性的心灵里皱纹多而深的缘故吧！